

# 潼关县统计局

##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 一、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中、省、市关于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完成国家各项统计调查任务。

2、制定全县统计工作规划、安排、调查方案以及管理办法，组织指导和协调辖区包括中、省、市属单位的统计工作。

3、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工作，对全县国民经济运行情况进行监测、预警和分析，对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状况进行统计和监督。

4、会同有关部门拟定重大县情县力普查方案，组织实施全县人口、经济、农业等有关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统计数据。

5、组织实施全县一、二、三产业有关统计调查；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能源资源环境等统计数据。

6、审定、管理、公布、出版全县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资料和统计公报，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为县委、县政府宏观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7、建立全县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健全基本单位名录库，组织、推广计算机在全县统计工作中的应用。

8、组织全县范围内的统计法律、法规宣传、贯彻和检查工作，依法查处统计违法案件。

9、组织指导统计干部教育、培训、业务考核、专业技术职称申报和统计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及继续教育等工作。

10、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 2017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我局开展了国民经济核算、县域经济监测、非公有制经济统计、工业统计、贸易统计、投资统计、建筑业统计、交通运输邮电业统计、劳动工资统计、人口劳动力调查工作、社会科技统计、农村住户调查、城镇住户调查、统计信息化建设、基本单位名录库建设、统计设计管理、统计教育培训等工作；规模以下工业调查、规模以下服务业调查、全市农民工监测调查、全市畜禽监测调查等工作；社会公共事业管理、妇女儿童监测、目标责任考核等工作。

### **(三)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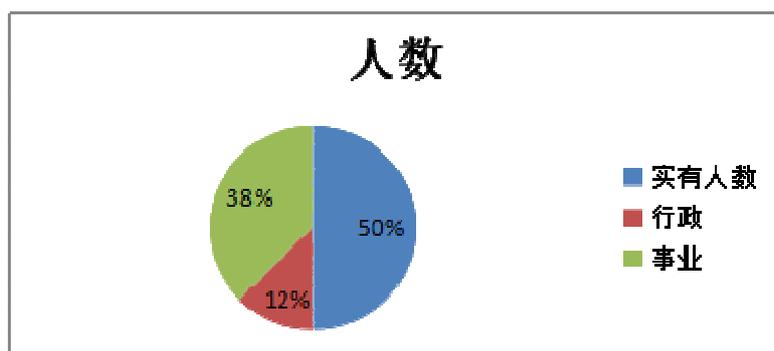
潼关县统计局为一级预算单位，财政全额拨款。局机关设办公室、综合股、法教股、工业股、贸投股、社会股、营商股。下属农村抽样调查队、城市抽样调查队、普查中心三个事业单位。在职 32 人，退休 6 人，遗属 1 人。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	------	------

1	统计局（本级）	机关单位
---	---------	------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18 人；实有人员 32 人，其中行政 8 人、事业 2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6 人，遗属一人。



####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7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 二、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 1、2017 年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 2、2017 年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 3、2017 年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 4、2017 年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2017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6、2017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7、2017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8、2017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9、2017 年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10、2017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11、2017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12、2017 年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以上报表公开的格式内容按“2017 年部门决算公开样表”，空表同样公开，并进行说明。

### **三、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收入 272.9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94%，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及各项统计调查开支；支出 272.9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94%，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及各项统计调查开支。

1、收入总计 272.95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2.95 万元，为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与上年对比的增长 1.94%，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及各项统计调查支出。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5) 其他收入 0 元，与上年无变化。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与上年无变化主。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 2、支出总计 272.95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99.99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5.35 万元，较上年增长 3.46%，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75 万元，较上年减少 53.16%，其主要原因是退休职工工资移交养老经办机构；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9 万元，较上年减少 29%，其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了日常办公和“三公”经费开支。

(2) 项目支出 72.9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7.72%，其主要原因是用于农业普查及编制普查年鉴。

(3)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4)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5)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 272.9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94%，其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及各项统计调查开支；支出 272.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9.99 万元，较上年减少 3.83%，其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了日常办公和“三公”经费开支。项目支出 72.9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7.72%，其主要原因是用于农业普查及编制普查年鉴。

### **2、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进行详细说明）。**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80 万元。其中：统计事业运行支出 192.88 万元，专项普查支出 72.92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1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事业单位离退休 7.11 万元。

###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按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1) 人员经费 179.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5.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5 万元。

(2)公用经费 20.89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9 万元。

####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 **(三) 2017 年部门决算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 72.9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7.72%，其主要原因是用于农业普查及编制普查年鉴。

### **(四) 2017 年部门决算政府采购情况表**

本部门 2017 年政府采购支出 19.85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更换了电脑等办公设备。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9.85 万元。

### **(五)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会议费及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7 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6.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较上年下降 0.9%，其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开支。

####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我局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以前年度也没有支出，无此项支出。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7 年购置车辆 0 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0 万元，上年同期 0 万元，以前年度也没有支出，无此项支出。

##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2 万元，累计接待 33 批次、172 人，较去年同比下降 1.9%，下降原因是单位严格控制公务接待经费的支出。

## **4、培训费支出情况**

培训费支出 0 万元，上年同期 0 万元，无此项支出。

## **5、会议费支出情况**

会议费支出 6.9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降 2.4%，下降原因是“三农普”基本结束，会议减少。

## **（六）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20.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0.9 万元，下降 0.95%。主要用于办公用品、差旅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用等，减少主要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缩一般经费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 **四、2017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专项项目支出，2017 年没有开展绩效评价，以后如果涉及，按照要求进行绩效评价。

##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